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2月29日，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210.58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8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7.09元/股，最低价为30.5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6,999.1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钱鹏鹤先生《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收到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2024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该议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4年2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10.58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8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7.09元/股，最低价为30.5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6,999.1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10.5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0%，购买的最高价为37.09元/股、最低价为30.5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999.1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股份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